

新式標點

新式標點

荀子集解

楊述書耑

荀子集解卷五

唐登仕郎守大理評事楊倞

臣王先謙集解

王制篇第九

請問爲政？曰：「賢能不待次而舉，

不以官之次序。若傳說鵠舉爲相也。

罷不能，不待須而

廢，

須・須臾也。○盧文弨曰：須者本悞作頃。宋本元刻並作須。先謙案程謂頃不任事者。荀書多以賢罷對舉，

王竊篤・無國而不有賢士。無國而有罷士。非相篇。君子質而能容罷。正論篇。故至賢時四海。湯武是也。

至罷不容妻子。桀紂是也。成

相篇

基必施辨責罷。與此同。

元惡不待教而誅，

元惡不教誅之也。

不教而殺罰之虐。唯

化

中庸民易與爲善。故教則化之。不待政威之後也。○鄭玄注曰：中庸民。言中等平常之人。賈逵通鑑論。說

謂材能不及中庸。

義與此同。

史記改材能不及中人。亦得其意。王念孫曰：先惡中庸對文。中庸下不當屬

有民字。此涉注文中庸民

而衍。韓詩外傳無民字。

分未定也，則有昭繆

爲之分別。使賢者居上。不肖居下。如昭穆之分別

然後。○鄭玄注曰：二謂難曉。楊氏說亦不了。

韓詩外傳四同。先謙案楊說也。此節下文所謂以類行轡。

雖王公士大夫之子孫，

郊本。句末有

也字・與下文一律
此也字似當有
不能屬於禮義，則歸之庶人。雖庶人之子孫也，積文學正

身，行能屬於禮義，則歸之卿相士大夫。

屬・繫也。
○先謙案姦事姦說。荀自解在非十二
之欲反。故姦言姦說，姦事姦

能，子及僕教焉。言亦說也。能亦事也。遁逃反側之民，職而教之，須而待之。

反側

不

安之民也。職而教之，謂使各當教其本事也。須而待之，謂須其還喜也。勉之以慶賞，懲之以刑罰，安職則畜，不安

職則棄，投四裔之比也。五疾上收而養之，材而事之，

五疾・瘡・疎・政・蹙・斲
者・侏儒各當其材使之・督

若疎晉修聲。聾官施而衣食之，兼覆無遺，下三句一律。皆上之事。即官之事也。不應此義文

官爲之施設所職。而與之衣食。○先謙案收而養之以

職司火之屬。官施而衣食之，兼覆無遺，下三句一律。皆上之事。即官之事也。不應此義文

增入官字。今案官者任也。(義見解讀篇)諸者用也。(義見臣道篇)官施而衣

食之。猶言任用而衣食之。王霸篇云。論德使能而官施之。尤其明語。楊注誤。

是

，夫是之謂天德，王者之政也。

天德・天覆之德。○王念孫曰。王者上當有是字。是王者之政

也。乃繼承上文之詞。下文是王者之人也。是王者之制也。是

王者之論也。皆與此文同一例。今本脫

是字。則詒遠不完。據詩外傳有是字。

聽政之大分，當分段。先謙案合州本提行。

以善至者，

不亂；賢不肖不雜，則英傑至，是非不亂，則國家治；若是名聲日聞，待之以禮；以不善至者，待之以刑；兩者分別，則賢不肖不雜，是非不亂；賢不肖不雜，則英傑至，是非不亂，則國家治；若是名聲日聞

○王念孫曰・名聲自閑・本無聞字・日本作白・名聲自著・白・明也顯也・名聲顯著於天下也・致士爲曰・貴名大・堯問舜曰・名聲不白・徒與不衆・光輝不大・告其證也・名聲白・天下願二句・相對爲文・若於上句內加一字・則句法參差矣・此因白字爲作曰・後人不得其解・故於下句加闇字耳・

行禁止・王者之事畢矣

顧謂人入

天下願・令

厲・剛烈也・假道・謂

閑其情・不竭盡也・○鄭玄

不肯舉發也・注

謂舉證亦通・

若是則大事殆乎弛・小事殆乎遂

已・竭者・舉也・謂隱匿其情

不肖舉發也・注

弛・廢也・遂・因循也・春秋傳曰・遂

謂舉證亦通・

弛廢・小事近於因循・言不肖舉發也・○古音拱曰・遂如大夫無送車之遂・或嚴猛厲・則小事不復顯白・故自遂・王

急孫曰・遂讀爲堅・堅與弛義相近・下畏恐而審口・則百事堅壞・而上不得聞・故大事近乎廢弛・小事近乎失慎也・

下文曰法而不謹・則法之所不至者必謹・(隊與堅同)・義與此相承也・正論篇曰・

國雖不安・不至於廢易繆亡・遂亦讀爲堅・(史記倉公傳)・陽脈下遂・徐廣曰・一作隊・正義曰・淺音直韻反・遂隊

並與堅同・堅之道作遂・猶墜之通作墜・猶效篇・至共頭而山隣・漢石經讀語殘碑・未隣於地・漢書王莽傳・不隨如

髮・頭以隨爲墜)・謂不至於廢弛墜失也・(廢易即廢弛・爾雅曰・弛・易也・君道篇曰・境內之事・有弛易亂者矣

)・戴嵩曰・說文・遂・亡也・小事殆乎遂・訓近乎失也・正論篇・國雖不安・不至於廢易繆亡・以遂亡連文・此

古義之幸存者・楊不得其義而曲爲之就・先蘇秦王愈並引正論篇爲說・彼以廢易遂亡四字連文・廢易二義・則遂亡亦

二義・不得訓遂爲亡・王讀遂爲堅・說較

長・注背字各本誤有・据宋台州本改正・和解調通・好假道人・而無所凝止之・通・謂

寬和不拒下也・疑・定也・疑止・謂定止其不可也・○謂本從虛校・作疑止也・虞文昭曰・正文也字・宋本作之・鄭

懿行曰・按此今官人中之利事者也・偏好假借辭色・開通道路・以誘諸人・令皆歡悅・故下遂云叢育並至・嘗試之說

諱起•而無所底止也•就當作經•止定之貌•見詩象柔傳•及儀禮士昏等注•荀書漢字•古本必皆作疑•今改作凝•經典亦多改凝•人皆知凝•不知疑矣•莊子•用志不分•乃凝於神•今亦改凝•其音則疑魚乙切•疑•魚臘切•古音必墮切•說文以凝爲俗冰字•唯詩膚如凝脂•正宜作凝•爾雅作冰脂可翫矣•王念孫曰•宋呂錢本作凝止之•世德堂本同•作之者是也•解嚴篇云•以可以知人之性•求可以知物之理•而無所難止之•文義正與此同•先謙案王說是•今改從宋本•則茲言並至•嘗試之說鋒起•試論之說•謂假借他事試爲之也•莊子曰•嘗

則聽大事煩•是又傷之也•宮箋•大東極東•疏•大者廣遠之言•此大字義同•故法而不

議•謂諸論也•雖有法度•而不能論

所不及者必隊•則不周治•故法所不至者必廢也•職而不通•則職之

雖舉當其職•而不能證明其類•

所不及者必隊•則職所不及者必隊•隊與墮同•故法而議•職而通•無隱謀•無

遺善•而百事無過•非君子莫能•故公平者•職之衡也•中和者•聽之繩也•聽•聽政也•衡所以知輕重•繩所以辨曲直•言君子用公平中和之道•故能百事無過•中和•其謂寬猛得中也•○劉台拱曰•注先解聽•後解繩•職之衡•當作聽之衡•此添上文賦字致誤•

有法者以法行•無法者以類舉•聽之盡也•類謂比類•○先謙案無法者上•蓋善治要有其字•偏黨而無經•聽之辟也•也•辟讀爲譬•故有良法而亂者•有之矣•有君子而亂者•自古及今•未嘗聞也•傳曰•「治生乎君子•亂生乎小人•此之謂

也

其人存・則其政舉・其人亡・則其政息。○虞文昭曰・
注爾則字宋本無・先譙案亂生上・羣書治有而字・

分均則不偏

分均・謂費賤敵也・分・扶閭反。○王念孫曰・偏讀爲偏・言分既均則所求於民者亦均・而

偏偏古字通・說

見墨子非攻篇

物不足以給之・故不偏也。下文曰勢位齊而欲惡同・物不龍潛。(古隱字)正所謂不偏也。

見墨子非攻篇

此皆名無差等則

勢齊則不壹・衆齊則不使・不可相制也。

明王始立而處國有制

制亦謂差

等也。夫兩貴之不能相事・兩賤之不能相使

，是天數也

天之數

，勢位齊而欲惡同・物不能澹則必爭

澹讀爲賤・既無等級・則皆不知紀極・故物不

能足

物窮竭

也・爭則必亂・亂則窮矣。

也

先王惡其亂也・故制禮義以分之・使有

貧富貴賤之等・足以相兼臨者・是養天下之本也

使物有節而
不窮竭

書曰：「維

齊非齊」一此之謂也！

書呂刑・言維齊者・乃在不齊。

馬駭輿

馬駭于車

中也。庶人駭政・則君子不安輿；

駭政・不安
上之政也

馬

駭輿・則莫若靜之；庶人駭政・則莫若惠之

惠・恩惠也。○郝懿行曰・惠者順也・

鎮之・則驕矣・入驕而圖反・順以備之・自安矣・故驕奢不加於奔曆・而驕本不絕於幾年

。○荀卿伯玉治衛・子貢問何以治・對曰以不治治之・夫不治之治・則靜之惠之之說也

選賢良・舉篤敬

，興孝弟，收孤寡，補貧窮，如是則庶人安政矣。庶人安政，然後君子安位。傳曰：「君者，舟也；庶人者，水也；水則載舟，水則覆舟，」此之謂也。故君人者欲安，則莫若平政愛民矣。欲榮，則莫若隆禮敬士矣。欲立功名，則莫若尚賢使能矣。是君人者之大節也。

三節者不當，則其餘雖曲當，猶將無益也。曲當謂委曲皆當。當丁渭反。○虞文昭曰。猶元刻作由。與猶同。先謙案。舊書治要作由。

孔子曰：「大節是也，小節是也，上君也

謂一得一失也。○虞文昭曰。宋本小節下有非也二字。

大節

非也，小節雖是也，吾無觀其餘矣。」成侯嗣公，聚斂計數之君也，

成侯嗣公，皆衛君也。史記靖聲公卒，子成侯立。成侯卒，子平侯立。平侯卒，子嗣君立。韓子曰：衛嗣公重如耳。愛泚姬，而恐其皆因其實重以獲已也。乃貢薄疑以敵如耳。尊魏妃以稱泚姬，曰以是相參也。又使客過國市，賂之以金。後召觀市，問其有客過與汝金，汝回道之。國市大怒，以嗣公爲明察。此皆計數之類也。○虞文昭曰：所引韓子見內賦說上篇。魏妃作魏姬。汝回道之。作汝因遺之。未及其才未及也。取民而耗民心。子產取民者也，未及爲政也。未及取民也。○禮記曰：子產猶衆人之母。能食之不能教之也。○

●老子曰：「故取天下者當以無事。」河上公注曰：

管仲爲政者也，未及脩禮也。

舊宋及歐化也。

○取治也。此取字亦當訓治。取民者治民也。

爲政脩禮下俱有者字。王念孫曰：「元刻未及爲政。」未及脩禮下皆無者字。宋鄭本同是也。此兩者字皆涉上下文而苟

•韓詩外傳纂書治要。及文選梁明十一年策秀才文注引此皆無兩者字。上文未及取民也。亦無者字。先謙案王說

是。今從元刻刪者字。故脩禮者王，爲政者彊，取民者安，聚斂者亡。故王者富民，士卒

霸者富士，伍也。僅存之國富大夫，亡國富筐篋，實富庫，筐篋已富，

府庫已實，而百姓貧，夫是之謂上溢而下漏。

○如器之上溢下漏，空虛可立而待也。

○王引之曰：溢，滿也。漏之言流也。

○字或作盪澑。爾雅曰：「蓋澑竭也。」方言曰：「盪，涸也。」

○郭璞曰：「滌澑，橫盛也。月令曰：毋竭川澤。毋濁

陂池。淮南本經篇：竭澤而魚。高注曰：「竭澤，漏池也。漏池則所謂滌澑池也。滌，古同聲。故滌澑或謂之滌漏。」本

經篇又曰：「禹疏三江五湖，流注東海。」渟水漏，九州乾，亦謂澑水潤也。上溢而下漏，即是上富而下貧。楊說澑漏二字皆未了。

○入不可以守，出不可以戰，則

傾覆滅亡，可立而待也。

○故我聚之以亡，敵得之以彊，聚斂者召寇肥

敵，亡國危身之道也，故明君不蹈也。

王奪之人，霸奪之與，彊奪之地，

人謂賢人。與謂興國也。
張國之術。則奪人地也。

●奪之人者臣諸侯，

奪之與者友諸侯，奪之地者敵諸侯。臣諸侯者王，友諸侯者霸，敵諸

用彊力於人

侯者危。用彊者，非知體道者。人之城守，人之出戰，而我以力勝之也。
○荀越曰：出當爲士字之譌也。古者士出二字，每相混。史記五帝紀，釋以出。集解引陸廣曰：出一作士。淮南子經解
篇，其出之誠也。新序雜事篇出作士，並其譌也。守必以城，戰必以士。人之城守，人之士戰，正相對成文。士譌爲
出，義不可通矣。

則傷人之民必甚矣。傷人之民甚，則人之民惡我必甚矣。人之

民惡我甚，則日欲與我鬪，人之城守，人之出戰，而我以力勝之，則
傷吾民必甚矣。傷吾民甚，則吾民之惡我必甚矣。吾民之惡我甚，則

日不欲爲我鬪，人之民日欲與我鬪，是彊者之所

累

•

以反弱也。地來而民去，累多而功少，累也。雖守者益，所以守者損，

是以大者之所以反削也。

○荀越曰：上以字衍文。是大者之所以反削也。與上文是彊者之所以反
弱也。正

諸侯莫不懷交接怨而不忘其敵，怨國而不忘與之爲敵。本多作懷交接。言懷其與己交

相對。○鄭懿行曰：接者，續也。懷交謂私相締交。接怨謂連環怨。注非是。王金孫曰：諸侯莫不懷交接爲相

接之道也。○荀越曰：接者，續也。懷交謂私相締交。接怨謂連環怨。注非是。王金孫曰：諸侯莫不懷交接爲相
接。連結也。既以力勝而不義，故諸侯皆欲相連結。交接，連結也。既以力勝而不義，故諸侯皆欲相連結。
○荀越曰：接者，續也。懷交謂私相締交。接怨謂連環怨。注非是。王金孫曰：諸侯莫不懷交接爲相
接。連結也。前說以懷交接怨連讀，失之。荀越曰：楊注二說皆未安。王氏謂當從後說，非也。疑無字當在交接
交接連讀。唯也。前說以懷交接怨連讀，失之。荀越曰：楊注二說皆未安。王氏謂當從後說，非也。疑無字當在交接
二字之上。本作諸侯莫不懷怨交接而不忘其敵。懷怨交接，猶云匿怨而友其人也。故不忘其敵。傳寫誤怨字而誤補之

擇字之下耳。先

殆。危也。○廣文弘曰

謙案祁說是也。伺彊大之間，承彊大之敵，此彊大之殆時也。

●元刻斂作繁。宋本斂

下有也字。又有知彊大之敵五字。各本多同。係衍文。今從元刻去之。

●知彊大者，不務彊也。

○知彊大當爲彊道。彊道謂所以致彊之道。

●卽下文所謂以王命全其力。凝其德也。不知此道而務以力勝。則發彊而反弱。卽下文所謂非其道而處之以王也。故

曰知彊道者。不務彊也。下文云是知彊道者也。正與此句相應。又云是知彊道者也。是知王者也。皆與此句相應。

此篇大旨。皆言王道彊道之不同。故此文云知彊道者。不務彊也。兩彊字亦上下相應。則彊下之字。作道不

作大明矣。今本作彊大。大字避漢上文三彊大而悞。楊云知彊大之術者。不務以力勝也。則所見本已誤作彊大。

○慮

以王命全其力，凝其德。○歲。計也。以。用也。其計當用王命。謂不敢擅發也。○王念孫曰。慮猶大氏也。言知彊道者。不務以力勝

人。大氏以王命全其力。凝其德也。謙案舊之者則。反之者亡。○楊注以慮爲大凡。是。○漢書賈誼傳。慮亡不帝制而天子自爲者。師古曰。慮。大財也。

●言諸侯皆欲同帝制而爲天子之事。是其讒矣。

力全則諸侯不能弱也。德凝則諸侯不能削也。天下無

王霸主。則常勝矣。是知彊道者也。

○無王霸之主。則彊國

彼霸者不然。辟田

野。實倉廩。便備用。

○備用。足用也。左傳曰。無重器備。○王念孫曰。楊訓備用爲足用。便足用

之語。不訓。且與田野倉廩不對。余謂備用二字平列。備設文本作荀字。從用從荀省。○荀首棘。淮南脩務篇注云。備猶用也。故或謂之器備。便備用。或謂之器備。便備用。猶言便器用耳。備備用三

字。本篇凡三見。與田野倉廩對文者二。與功苦完利對文者一。其見於荀首棘者。則與規矩準繩對文。見於宣國者。亦與田野倉廩對文。皆以二字平列。先謙案王說是矣。荀者多言機用。罕言器用。便備用。猶言便械用耳。雖兵篇云。械用兵革攻完便利者強。械用兵革難精不便利者弱。械用便利。正與便備用同意。以下文辨功苦。○功與攻同。

荀子集解 卷五 王制篇

一〇

苦與恬同。○尚完利。便備用。互證之而義益明。

案謹募選閱材伎之士。

案。發聲。諸。殿也。募。招也。謹。猶重責也。

○禽極曰。募乃募字之譌。毛詩猗嗟篇。舞則優兮。韓詩作舞則羨兮。是羨與選聲近義同。故此以連文。羨選皆具也。

○說文人部。僕。具也。食部。筭。具食也。選與膳並從筭聲。於義得通。○閔亦其也。說文人門部。

○閔具數於門中也。小爾雅廣詁。閔。具也。是羨選閔三字同義。古書往往有之。漢三十一年左傳。繕完其牆。繕完

葺。一義也。楚語。蓄聚積實。蓄聚積。一義也。或其例也。○案謹選閱材伎之士。實言之。止是具材技之士耳。纂

憮爲慕。○楊注曰。慕。招也。非古義矣。管子心滿篇。慕。選者所以等事也。今本作慕選。悵與此同。說詳管子。

然後漸慶賞以先之。○先謙案下文質疑刑罰對文。則此亦當作

濟。讀若濟。民以仁之漸。其訓濶也。浸也。○楊注凡漸皆訓進。故多失之。嚴刑罰以糾之。刑罰。各本爵賞。據宋呂州本改正。

濟。進也。晉趙勉以慶賞

亡繼絕，衛弱禁暴，而無兼并之心，則諸侯親之矣。○井讀爲併。并讀爲悅

道，以敬接諸侯，則諸侯說之矣。○下同。所以親之者，以不并也。并

見。賢偏反。○謝本從虛校。疏下有之字。王念孫曰。元刻疏下無之字是也。○下

文則諸侯離矣。離下無之字。是其證。宋本作諸侯疏之。涉上文諸侯親之。諸侯

說之而悞。先謙案王說

是。今從元刻刪之字。所以說之者，以友敵也。臣之見，則諸侯離矣。故明其

不并之行，信其友敵之道。○謂使人不疑。行。下孟反。信。

天下無王霸主，則常勝矣，是

知霸道者也。○天下無王霸主。(句)則常勝矣。言天下無王霸主。則強者必勝也。此文就霸者之事云。天

下無王主。○則掌勝矣。昔天下無王主。則霸者當勝也。王主二字之間。不當更置霸字。蓋涉上文王
霸主而衍。楊不知綱字之衍。而讀天下無王爲句。霸主則常勝矣爲句。○貝鼎楊注。則句法與前不合。閔王毀
於五國。史記。齊湣王四十年。樂毅以燕。
趙楚魏秦破齊。湣王出奔宮也。桓公劫於魯莊。公羊傳。柯之盟。齊桓公爲

焉。非其道而慮之以王也。爲王。所以危亡也。彼王者不然。仁眇天下。義眇天下。威眇天下。感

不行其道。而以計慮

眇天下。皆以眇其仁。感其義。畏其威也。○韻錄行曰。眇古妙字。古書
字。王念孫曰。諸書無訓眇爲惑者。且正文但言眇天下。而注音惑天下。皆懷其仁感其義長其威。加疑惑以釋之。其失
也遠矣。余謂眇者。高遠之稱。○漢書。王復傳。眇然絕俗世。顏師古曰。眇然高遠之意。文選文賦。志眇眇而歸雲。
李善曰。眇眇。高遠貌。○言仁高天下。義高天下。威高天下耳。若懷其仁感其義長其威。自見下文非此三句意。先譏梁武王二説並通。仁眇天下。故天下莫不親也。

，義眇天下。故天下莫不貴也。威眇天下。故天下莫敢敵也。以不敵

之威。輔服人之道。其質可以服人。○先譏案

王者之人。其質可以服人。○王念孫曰。節讀爲節。古字通以
節勸以禮義。節爲節。○言勸作慤。以禮義自節也。楊分節。節爲二義。失之。

彊而彊矣。

王者之人。其質可以服人。○王念孫曰。節讀爲節。古字通以
節勸以禮義。節爲節。○言勸作慤。以禮義自節也。楊分節。節爲二義。失之。

聽斷以類

所聽斷之事。皆得其善類。謂輕重得中也。

法不貳後王

論王道不濫更廢。周之事。過則久遠。信

明振毫末

細微必見。

舉措應變而

不窮，夫是之謂有原，是王者之人也

原。本也。知爲政之本。

王者之制

說王者制度也。

道不過三代

論王道不濫更廢。周之事。過則久遠。信

並已解上。○先

明振毫末

細微必見。

舉措應變而

趣誠而遠

○先

道不過三代，謂之蕩法；貳後王，謂之不雅

論王道不濫更廢。周之事。過則久遠。信

並已解上。○先

械用則凡

細微必見。

，宮室有度，人徒有數

人徒謂士

喪祭械用，皆有等宜

械器也。皆有等級。各當其宜也。

○王念孫

白。楊注失之迂。宜讀爲儀。（大雅文王篇。宜擧于庭。大學引此宜作儀。楚語。采服之儀。春官注引此儀作宜。）儀與等級相近。周官大司徒曰。以儕辨等。則臣不越。典命曰。掌諸侯之五儀。諸臣之五等之位。大行人曰。以九儀辨諸侯之命。等諸侯之爵。皆是也。衣服有制。宮室有度。人徒有數。制度數典等儀。義亦相近。真公篇

曰。人有五儀。有婦人。有君子。有賢人。有大聖。謂人有此五等也。楊以儀爲儀法。亦失之。

非雅聲者，舉廢

舊謂三代

色則凡

非舊文者，舉息

之事也。謂染絲滑續

械用則凡

細微必見。

器者，舉毀

故事。舊謂三代

夫是之謂復古，是王者之制也

古不必遠舉也。復三代故事。則能復

王者之論

論語論禮質制也。周因反。○先

潔案楊說非。論亦當讀爲同。論者。等也。古爲君者。能行此政

論。歸教於人論。周易篇人臣之論。王氏亦疑於讀爲論。而於此失之。無德不貴，無能不官，無功不賞，無罪不罰，王氏亦疑於讀爲論。而於此失之。

朝無幸位，民無幸生，幸也。尚賢使能，而等位不遺。

不遺·昔各當其材

•

恩禁悍，而刑罰不過，

禁之而已·不刻深也·○王念孫曰·析墨二字·義不可通·當從韓詩外傳作折暴·字之悞也·折暴與禁悍對文·下文曰·如是而可以誅暴禁悍矣·富國篇曰·不足以禁暴禁悍·片以禁悍對文·則此亦當作折暴禁悍明矣·楊不得其解而爲之訓·又下文并急禁悍·防淫除邪·并急二字·語意不倫·當亦是折暴之

•下文暴悍以變·姦邪不作·正承此文而言·則當作折暴禁悍又明矣·楊云并皆爲折·急當爲懲·亦失之·又曰折

•當爲折·折之音制也·(呂刑·制以刑·墨子尙同篇·引作折則刑·論語顏淵篇·片言可以折獄者·鄭注晉書折爲制

•二屬誤爲原·說文原·(音與懲同)·點也·言制桀黠之民使畏刑也·作懲者·借字耳·余前說改原爲暴·宋瑞·(韓詩外傳作折暴·恐是以急改·未可援以爲據·下文之誅暴禁悍·富國篇之禁暴禁悍·文者不同·皆未可據彼以改此·

•又下文并急禁悍·防淫除邪·并亦當爲折·急卽懲之譌·前改急爲暴·外未確·(急與懲·形聲皆不相似·若本是暴字·無緣譌而爲急·)

百姓曉然皆知夫爲善於家

，而取賞於朝也，爲不善於幽而蒙刑於顯也·夫是之謂定論，是王者之論也·不易則人知沮勸也·

王者之等賦政事，財萬物，所以養萬民也·

等賦·賦稅有等·所以爲等賦及政事·義

•○劉玄拱曰·所以字當在財萬物上·王念孫曰·之下當有法字·王者之論·皆上下相應·是文脫法字·乃遺目下文之訓·下文是王者之法也·正與此句相應·上文王者之人·王者之制·王者之論·皆上下相應·是文脫法字·則上下不相應矣·等賦二字連讀·(楊云賦稅有等·所以爲等賦·富國篇云·等賦當庫者·貨之流也·)政讀爲正·言等地賦·正民事·以成萬物而養萬民也·(財者·成也·既見非十二子篇·)楊讀王者之等賦爲句·政事財萬物爲句·皆失之·

田野什

荀子集解 卷五 王制篇

一四

什稅一

幾・呵察也・但呵察義人・

山林澤梁，以時禁發而不稅

一，也。關市幾而不征，而不征就也。

禮記幾作譏。

相・親也・幾・差也・政爲之

石絕水爲梁。所以取魚也。非時則禁。及時則發。禮記曰。

贊理也。貢・任土所貢也。

○虞文帝曰。齊語。正作相地而衰政。章昭注云。

理・條理也。貢・任土所貢也。

視土地之美惡。及所生出。以差征賦之輕重也。

謂若百姓賦納總。二百里納

鉅之類也。○王念孫曰。小雅信南山傳曰。理。分地里也。謂

質道有

貢以遠近分也。上句相地而衰政。衰與分義相近。楊說未確。

歸讀爲貢。移。轉也。言通耕及轉輸相

不使有滯積也。使相歸移也。

謂若百里賦納總。二百里納

不隱其能，遠者不疾其勞，疾苦其勞。謂奔走來王也。

無幽閒隱僻之國，莫不

幽深也。間隔也。昔無有深隔之國。不爲王者臣使。而安樂政教也。

○夫是之

趨使而安樂之，先謀案富國篇。張舉之國莫不趨使。苟書多用趨使字。或變使當爲便。非。

謂人師，是王者之法也。

師長也。育爲政如此。乃可以長

謂人師，是王者之法也。

久也。師者。亦使人法效之者也。

北海則有走馬吠犬焉，然而中國得而畜使之。

馬吠犬。今北地之犬也。○虞文帝曰。

冀之北。上馬之所生。注。走馬下。當有脫文。先秦宋謝本不提行。今案舊分段。姓。地字各本脫。據宋呂州本增。

南海則有羽翮齒革曾青丹干焉，然而中國得而財之。

越鷩。丹干。丹妙也。贊一名丹干。干讀爲玕。胡旦反。或曰丹。丹妙也。子當爲玕。

• 尚書禹貢 • 雜州珍林琅玕 • 孔云 • 石而似玉者 • 爾雅亦云 • 西北方之美者有珠林琅玕焉 • 著出西方 • 此云南方者 • 盖南方亦有也 • ○王念孫曰 • 楊注就以丹干爲丹砂 • 未知是否 • 後說以于爲琅玕 • 非也 • 琅玕不得但謂之玕 • 正論篇云 • 加之以丹玕 • 重之以贊青 • 原象以爲樹 • 琅玕龍茲參觀以爲實 •

丹玕即丹干也 • 既音丹玕 • 又音琅玕 • 則丹干之干 • 非琅玕明矣 •

中國得而衣食之 •

紫貝也 • 紫珠亦無絃字 • 當爲蚌 • 郭璞江賦曰 • 石蚌形而揚鮑而注云

定小異 • 附石生 • 大者如手 • 明耀五色 • 肉亦含珠 • 古以紫貝爲貨 • 故曰衣食之 • 蚌居蚌反 • ○廣文弨曰 • 注 • 蚌元

刻作効同 • 今從宋本 • 王引之曰 • 下文云 • 中國得而衣食之 • 則紫珠爲可衣之物 • 紫鷺爲可食之物 • 較然甚明 • 紫與
茈通 • 管子輕重丁篇 • 言萊人善染 • 純茈之於梁純錠 • 純茈之於葵 • 亦純錠也 • 其周中十金 • 是東海有紫之證 • 紫當
爲綵 • 右傍谷字 • 與去相似 • 《綵之為綵 • 猶却之謂卻也 • 試見榮辱篇 • 》葛精曰綵 • 繡曰綵 • 《周南葛覃傳 • 》西貢
青州麻夏繡綵 • 海物惟錯 • 有錯則有綵矣 • 管子輕重丁篇 • 東方之商 • 帶山貢海 • 漁鹽之萌也 • 治葛
績而爲食 • 貢以葛爲綵綵也 • 是東海有綵之證 • 紫與綵皆可以爲衣 • 故曰中國得而衣之 • 楊注大誤 •

西海則有

皮革文旄焉 • 然而中國得而用之 •

周易繫辭上 • 有葛之繆也 • 旄牛尾 • 文旄 • 謂染之爲文綵也 • 故

周易

• 梁州貢熊羆狐狸織皮 • 孔云 • 貢四獸之皮 • 織皮

澤人足乎木 • 山人足乎魚 • 農夫不斷削 • 不陶冶 • 而足械用 • 工賈不

耕田而足菽粟 • 故虎豹爲猛矣 • 然君子剝而用之 • 故天之所覆 • 地之所載 • 莫不盡其美 • 致其用 • 來爲人用也 • 上以節賢良 • 下以養百姓 • 而

安樂之 • 稟謂衣食 • 夫是之謂大神 •

能變類裁制萬物 • 故曰大神也 • ○郭璞行曰 • 稟詁 • 神者 • 治也 • 然則太神謂大治 • 猶禮運云大富也 • 楊注以變通裁

飾謂車服

則萬物爲言。亦

卽大治之意。

詩周頌天作之範。大也。康。安也。言天作此高山。使興雲雨。

謂也。

大王自臨遷焉。則能尊大之。彼大王作此都。文王又能安之也。

以類行雜。得其統領。則

行於一人。則萬人可治。

之無端也。舍是而天下以衰矣。

息。則天下得其次序。舍此則亂也。食。初危反。○王注。

始終二字。泛指治道而言。下文曰君臣父子兄弟夫婦。始則

終。終則始。義亦同也。始非謂賢與一。終亦非謂無與萬。

始謂類與一也。終謂無與萬也。言以此道爲治。終始不齟無隙。

天地者。生之始也；禮義者。治

之始也；君子者。禮義之始也；

義本於君子也。

爲之貫之。積重之。致好之。

之者。君子之始也。

首禮義以君子爲本。君子以學習爲本。貫。習也。積重之。謂學使委積重多也。致

好也。好之。言不能也。○王引之曰。君子之始也。之始二字。蓋添上三之始而

衍。此言禮義爲治之始。而爲之貫之。積重之。致好之者。則君子也。故君子又爲禮義之始。下文無君子則天地不理。

禮義無統。仍是此意。此承上文君子爲禮義之始而申言之。則君子下不當更有之始二字。楊云君子以積學爲本。則

所見本已衍。

此二字。故天地生君子。君子理天地。君子者。天地之參也。萬物之總

也。民之父母也。

文弨曰。俗本又有要也二字。宋本元刻皆無。

無君子則天地不理。禮

義無統。上無君師。下無父子。夫是之謂至亂。君臣父子兄弟夫婦。

荀子集解 相參。共成化育也。總。領也。○盧

武读结束